

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有关规定，结合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实际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高度重视，抓好工作落实。年初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及具体责任人，由办公室一名同志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内容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通过统一组织、明确职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确保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二）多渠道公开信息。我局以政府政务服务网为主，以公示栏、电子屏等为有效补充，全面公开了单位机构职能、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工作动态和相关便民服务措施等。

（三）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1. 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总体要求，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2020 年，共主动公开 10 条政府信息，公布了 2020 年局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决算情况。专人负责，每天登陆政府信息公开网

站查询系统、后台，检查查询系统是否运转正常，发现问题迅速处理，确保公众能够及时、完整地获取相关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

（四）积极开展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为贯彻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的有关要求，我局组织人员到分管建筑领域发放意见征集表广泛征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共征集意见 539 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总体满意率达 99%。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	增 21	24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8	63840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0	0	0	0	0	0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和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以下问题：

1. 政务公开存在不及时现象；
2.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和范围还需进一步扩大，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工作还需完善。

2021年我局将按照市政府的部署和要求，结合工作实际，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程序，落实责任，进一步提高民政工作透明度；

二是做好舆情应对，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的热点或重大舆情，主动引导社会舆论；

三是落实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各科室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